

國立中央大學 公告

109.2.11

教育部 109 年 2 月 6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090013905E 號函，核定本校 109 學年度配合「資通訊人才培育政策」申請擴充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由 10%提高至 15%。擴充外加招生名額後，本校碩士班考試入學及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分配如下：

一、碩士班考試入學

國立中央大學109學年度碩士班 招生名額					
系所	考試入學 簡章原名額		教育部核定 考試入學資 通訊領域 外加	考試入學 實際招生名額	
	一般生	在職生		一般生	在職生
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	32	0	6	38	0
資訊管理學系	-	-	-	-	-
資訊管理學系(甲組)	8	0	2	10	0
資訊管理學系(乙組)	9	0	3	12	0
資訊管理學系(丙組)	2	0	0	2	0
電機工程學系(電子組)	15	0	3	18	0
電機工程學系(固態組)	14	0	3	17	0
電機工程學系(系統與生醫組)	17	0	3	20	0
電機工程學系(電波組)	10	0	3	13	0
資訊工程學系	31	0	9	40	0
通訊工程學系	23	0	5	28	0
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	9	0	2	11	0

二、碩士在職專班

109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 招生名額			
系所	簡章原名額	教育部核定資通訊 領域外加	實際招生名額
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	20	3	23
資訊管理學系	41	5	46
資訊工程學系	30	4	34
通訊工程學系	30	5	35
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	20	3	23